

獐子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继续停牌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獐子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6年5月9日收市后，收到控股股东长海县獐子岛投资发展中心通知，长海县獐子岛投资发展中心拟筹划涉及公司的重大事项。因该事项存在重大不确定性，为保证公平信息披露，维护投资者利益，避免造成公司股价异常波动，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有关规定，经申请，公司股票（证券简称：*ST獐岛，证券代码：002069）已于2016年5月10日（星期二）开市起停牌，并于当日披露《獐子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停牌公告》（公告编号：2016-44）。公司于2016年5月17日刊登了《继续停牌公告》（公告编号：2016-47）。

目前，公司控股股东长海县獐子岛投资发展中心正在与上海和襄投资管理有限公司筹划通过转让其所持5%-15%的本公司股份方式引进战略投资者及相关事宜。因上述事项尚存在重大不确定性，为保证公平信息披露，维护投资者利益，避免造成公司股价异常波动，根据相关规定，经公司申请，公司股票自2016年5月24日起继续停牌。待上述事项确定后，公司将根据相关规定及时披露相关公告并申请公司股票复牌。

停牌期间，公司将根据事项进展情况，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要求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特此公告

獐子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6年5月24日